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8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慧园支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共计5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67天,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68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2022年1月12日,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发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签订《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ZZGYCB2586),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购买广发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与北京银行慧园支行签订《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DFJZ201076),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北京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上述协议已于2022年3月14日到期,广发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和北京银行慧园支行已按约定支付了本金和收益。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20,000万元北京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于2022年3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30,000万元广发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概况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目的

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购买了20,000万元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于2022年3月17日购买了30,000万元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二)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购买的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和于2022年3月17日购买的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计50,000万元,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4]1186号),公司于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42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4,5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4]第1-0008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1年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曹妃甸重工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54,760.00	54,760.00	5,200.00	0.00	49,560.00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	30,752.00	11,999.94	11,999.94	0.00	0.00
华电重工高端钢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	23,936.62	0.00	0.00	0.00	0.00
华电重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522.00	16,522.00	0.00	0.00	16,522.00
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项目	18,609.38	18,609.38	18,609.38	0.00	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42,688.68	42,688.68	0.00	0.00
合计	144,580.00	144,580.00	78,498.00	0.00	66,082.00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1、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广发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	3.15%或1.50%	173.47万元或82.60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7天	保本浮动收益	/	3.15%或1.50%	173.47万元或82.60万元	否

2、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北京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3.15%或1.35%	117.37万元或50.30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8天	保本浮动收益	/	3.15%或1.35%	117.37万元或50.30万元	否

(四)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风险控制分析

1、控制安全性风险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公司财务资产部已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结构性存款满足保本要求。

另外,公司财务资产部将跟踪本次所投资结构性存款的投向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和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本次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内容

(一)《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内容

1、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XJXCKJ21175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人民币

规模:30,000万元

产品期限:67天

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3月17日

启动日:2022年3月17日

到期日:2022年5月23日

存款收益率的确定:预期可获得的到期年化收益率与观察期(从2022年3月17日(含)至2022年5月18日(含)的全部交易日)欧元兑美元表现挂钩。欧元兑美元价格指观察期内每个交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系统参照页面"BFIX"上"MID"标题下显示的欧元兑美元(EURUSD)的价格。如果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的挂钩标的定盘价格始终大于触碰价格(触碰价格指期初价格-0.0750),则到期收益率为3.15%(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的挂钩标的定盘价格,曾经小于或等于触碰价格,则到期收益率为1.50%(年化收益率)。预期到期收益=本金×到期收益率×实际存款天数÷[365]。

产品范围:本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欧元兑美元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偿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2、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欧元兑美元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3、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广发银行保本结构性存款,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新增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上述结构性存款到期后,预计公司可获得收益173.47万元或82.60万元。

4、风险控制分析

同"一、(四)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风险控制分析"相关内容。

(二)《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主要内容

1、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DFJZ203129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人民币

规模:20,000万元

产品期限:68天

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3月14日

起息日:2022年3月16日

到期日:2022年5月23日

存款收益率的确定:预期可获得的到期年化收益率与观察日(2022年5月19日)当日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定盘价格挂钩,定盘价格指彭博页面"BFIX"在东京时间下午3点显示的挂钩标的中间价,取值至小数点后五位。如果观察日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定盘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内(含边界),即期初价格-0.067[(含)至[期初价格+0.067](含),则到期收益率为3.15%(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定盘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外,则到期收益率为1.35%(年化收益率)。预期到期收益=本金×到期收益率×实际存款天数÷[365]。

产品结构:如果观察日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定盘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内(含边界),则到期收益率为3.15%(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定盘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外,则到期收益率为1.35%(年化收益率)。

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北京银行向存款人支付本金,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支付收益,本金及收益支付币种与结构性存款本金币种相同。

2、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北京银行保本结构性存款,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新增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上述结构性存款到期后,预计公司可获得收益117.37万元或50.30万元。

3、风险控制分析

同"一、(四)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风险控制分析"相关内容。

三、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一)广发银行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年7月8日	王凯	1,968,719.627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有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实际控制人是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否

广发银行在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云南、贵州、陕西、新疆等境内25个省(直辖市、自治区)104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设立了46家直属分行、882家营业机构,并与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1,174家金融机构建立了SWIFT密押关系,为36万对公客户、4,800多万个人客户、8,900多万信用卡客户和5,100多万移动金融客户提供优质、全面的金融服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总资产为30,279.72亿元,净资产为2,181.50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55%。2020年,广发银行实现营业收入805.25亿元,净利润138.12亿元。

2、广发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3、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结构性存款协议主体广发银行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具体情况详见"(一)广发银行"之"1、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二)北京银行

北京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601169。北京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62,958.37	878,132.97
总负债	576,614.38	505,20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1,821.86	369,830.79
	2021年1-9月	2020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23	47,901.35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5.78%,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3.10%,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一定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实施。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产品收益风险、市场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汇率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2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163.11	/
2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10206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103.56	/
3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2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119.34	/
4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1040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72.33	/
5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3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135.62	/
6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1052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200.34	/
7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4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138.90	/
8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10807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208.36	/
9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5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181.73	/
10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1110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119.32	/
11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ZZGYCB25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30,000.00	75.21	/
12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DFJZ2010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110.30	/
1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211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	/	30,000.00
14	北京银行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DFJZ2031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	/	20,000.00
		合计	350,000.00	300,000.00	1,628.12	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5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84%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九日

报备文件:

(一)《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XJXCKJ21175);

(二)《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DFJZ203129);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永新县宇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斯有限")持有公司股份12,489,076股,公司截至2022年3月17日总股本为317,982,4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3%。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2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股东宇斯有限计划自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即不超过3,179,824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即不超过3,179,824股。近日,公司收到宇斯有限出具的《关于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公司股东宇斯有限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1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通过大宗交易向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富诚海富通新逸六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新逸六号")转让3,179,82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本次减持计划中集中竞价剩余减持额度不再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宇斯有限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8,792,900	5.91%	IPO前取得:18,792,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舒宏瑞	96,249,252	30.27%	控股股东
	舒振宇	58,613,600	18.43%	舒宏瑞之子
	缪莉萍	21,651,000	6.81%	舒宏瑞之妻
	宇斯有限	18,792,900	5.91%	舒宏瑞之子舒振宇持有其30%以上的股份
	新逸六号	4,386,400	1.38%	舒振宇先生与本资管计划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199,693,152	62.8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宇斯有限	6,303,824	1.98%	2022/2/16-2022/3/16	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	13.81-19.18	102,738,785.60	已完成	12,489,076	3.9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2-015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现金管理金额:募集资金9,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16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现金管理产品期限:3个月整。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近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结构性存款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到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57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2021/12/15	2022/3/15	3个月整	3.15	9,000	70.88

二、本次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4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计40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5,553,773.5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446,226.4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7月2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计师报字[2020]第ZA1522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发生变更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	否	9,000.00	117.49
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否	19,000.00	8,915.5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000.00	11,634.57
合计		40,000.00	20,667.57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16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00	1.40%-3.40%	32.20-78.20	三个月整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制订了《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相关风险。

2、公司严格遵循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的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战略发展规划为前提条件,投资于风险可控的保本类产品。

3、明确相关组织机构的管理职责,确立审批机制。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16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23164
购买金额	9000.00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期限	3个月整
产品起始日	2022年3月21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6月2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40%-3.40%

(二)投资范围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3个月整,投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事项,未超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公司将对投资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定,控制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保证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浦发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0000。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29,708,630.52	2,372,363,324.27
负债总额	1,002,114,440.04	1,018,814,234.77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1,719,084.72	1,348,125,933.17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07,482.21	89,838,96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93,184.77	-80,928,389.96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合法合规,已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选择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具有良好资质、征信高的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系统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大额存单	7,000.00	7,000.00	52.50	0.00
2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60.85	0.00
3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1.54	0.00
4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78.53	0.00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4.20	0.00
6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67.86	0.00
7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4.20	0.00
8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65.00	0.00
9	结构性存款	9,000.00	未到期	/	9,000.00
10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70.88	0.00
1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未到期	/	2,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9,000.00	未到期	/	9,000.00
合计		80,000.00	60,000.00	465.56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1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83		
目前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0.00		
闲置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2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4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盛屯转债"赎回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数量:人民币3,546,000元

●赎回兑付总金额:人民币3,547,560.24元

●赎回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

●赎回价格:100.044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2年3月18日

●可转债摘牌日:2022年3月18日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2年2月21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盛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3元/股),根据《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已触发"盛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的《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盛屯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2年2月21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盛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3元/股),已触发"盛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程序履行情况

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后续"盛屯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有关赎回时间、程序、价格及付款方式等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公司于2022年3月2日披露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盛屯转债"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并与2022年3月3日至2022年3月17日期间发布了七次关于实施"盛屯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相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2年3月1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盛屯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044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2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1日)的票面年利率为1%;

计息天数自起息日2022年3月2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2年3月18日(算头不算尾)共16天;

当期应计利息=100×1%×16/365=0.044元/张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043=100.044元/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面值每1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044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035元(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面值每1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044元(含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投资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持有人实际面值每1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044元。

3、赎回款发放日

赎回款发放日为2022年3月18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金额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收市后,"盛屯转债"余额为人民币3,546,000元,占"盛屯转债"发行总额人民币2,386,456,000元的0.15%,

(二)转股情况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收市后,累计共有2,382,910,000元"盛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占"盛屯转债"发行总额的99.85%,累计转股数量为488,513,067